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 北京光启尖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依托北京优势创新资源，服务北京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基于企业战略发展需要，围绕超材料尖端技术在军民两用融合领域前沿发展方向，构建国际化协同创新平台，进一步夯实超材料科研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发展，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启超材料”）拟在北京市昌平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光启尖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光启超材料”）。

北京光启超材料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光启超材料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0%（以下简称“本次对外投资”）。

2018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包括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内，截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日，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未达董事会审批标准的对外投资（不含之前已履行董事会审批程序的对外投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4680.2 万元（具体为本次对外投资 1000 万元、光启超材料出资 480.2 万元参股设立山东齐鲁光启材料有限公司、光启超材料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沈阳光启航空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光启超材料出资 2200 万设立全资子公司保定光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截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日，本次对外投资的金额加上公司过去十二个月累计的对外投资（不含之前已履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的对外投资）金额人民币 30,816.54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1.14%，已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故本次对外投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超材料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光启超材料，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拟设立公司基本情况

拟设立公司名称：北京光启尖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学城英才北三街16号院16号楼305室（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定的注册地址为准）

经营范围：新材料的研制开发、技术咨询及销售；高端功能装备综合解决方案的技术开发、咨询、销售及技术服务；国内贸易和进出口业务（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

北京光启超材料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深圳光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	—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旨在构建以超材料尖端技术为核心的军民融合产研通道，开展相关产业领域的技术研发合作、高新成果转化和创新载体培育，助力区域创新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超材料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新设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和市场风险等，公司将把已有的包括业务运营管理、质量管理体系、财务管理、人事管理等较为科学有效的各项管理制度推行、落实到该新设公司，促使该新设公司稳定快速发展。尽管如此，由于宏观环境和市场本身具有的不确定因素，仍有可能使该项目在实施后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

北京光启超材料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公司对北京光启超材料拥有控制权，因此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对外投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